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减持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深圳盛世建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世建金”）持有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76,011,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8%、新疆盛世信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世信金”，与盛世建金为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47,993,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3%。盛世建金、盛世信金合计持有公司124,004,887股，持股比例为8.6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减持数量（为股东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的结果，下同）不超过57,586,516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28,793,258股，且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盛世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24,004,887	8.61%	非公开发行取得：124,004,88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盛世建金	76,011,147	5.28%	盛世建金、盛世信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市盛世景投资有限公司
	盛世信金	47,993,740	3.33%	
	合计	124,004,887	8.6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盛世建金	3,978,100	0.2764%	2018/5/1~ 2018/6/20	7.15-8.66	2017/12/21
盛世坤金	47,194,165	3.2781%	2018/1/12~ 2018/5/31	7.09-8.54	2017/12/21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盛世建金及其一致行动人	不超过：86,379,774 股	不超过：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8,793,258 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57,586,516 股	2019/3/12~2019/9/6	按市场价格	非公开发行	自身投资安排

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之后,减持数量(为盛世建金和盛世信金合并计算的结果,下同)不超过 57,586,516 股,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进行,减持数量不超过 28,793,258 股,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和交易方式确定。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调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在啤酒花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同济堂医药的股权并实现同济堂医药的借壳上市的交易中，盛世建金、盛世信金做出如下承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获得的啤酒花的新增股份，如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则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如满 12 个月，则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盛世建金、盛世信金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以及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具体时间

(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四)在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公司将督促减持主体严格按照相关减持规定实施减持计划，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9 日